

等著被說出的軀體與病患意義

邱鴻鐘

孫慕義教授基於對生命倫理學的長期思考，並糅合了現象學的一些觀點所撰寫的〈身體倫理醫學模式對生物－心理－社會醫學模式的“僭越”〉一文無疑是一篇具有深厚的歷史感、倫理學深情、跨文化比較視野的宏篇大論。（孫慕義，2015）借評閱孫君此文之機，也來談談我對現象學軀體觀的理解。

一、軀體並不等於人，軀體的存在方式等待人來說出

身體倫理觀十分強調身體的尊嚴和多元價值是無可非議的，但關於“人的身體包括人的概念”、“身體即人”的論斷則容易導致“身體”與“人”兩個概念關係的混淆。例如關於“人”之下的概念，中醫《黃帝內經》中就有“形”、“神”之分，認為只有形神合一才可以稱之為人，如《靈樞·天年篇》中說：“血氣已和，榮衛已通，五藏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為人。”軀體的確是人精氣神的載體，但軀體結構並不能單一地決定人的感覺、知覺、意志與精神形態，當然也不是決定倫理“應當”的基礎。人的軀體也的確可以變成政治的、哲學的、倫理的、美學的、經濟的、科學的研究、行銷、交換、加工的物件，但那不是軀體本性所決定的，而是人的意識之光所賦予的東西。如人與動物都會患病，但只有人才賦予病患以意義，也只有人才會因為病患的意義而倍加痛苦。換而言之，人類軀體的存在

邱鴻鐘，廣州中醫藥大學教授，中國廣州，郵編：510006。

《中外醫學哲學》XIII:2 (2015 年)：頁 41-44。
© Copyright 2015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方式都依賴於被意識和被語言描述，而意識和語言都不蘊含在“軀體”一詞的本義之中。

二、人是唯一具有“看”和“問”軀體意義的動物，而患者和醫生之間“看”和“問”的方式並不完全相同

自我意識是指個體對自己存在狀況的察覺和認知。按照自我意識結構發生發展的順序，自我意識包括生理自我、社會自我、心理自我、理想自我、反思自我幾個層次。其中，對自我軀體的認識是童年最早建立起來的意識結構，可見，軀體意識雖然是核心和底層的意識成分，但人現實中的存在方式卻是他展現出來的全部的精神面貌或行為的總和，即人格，而不是由碳水化合物和蛋白質組成的“皮囊”！複習法國哲學家薩特和梅洛-龐蒂關於軀體現象學的研究是很有教益的。在現象學看來，患者和醫生對軀體的理解有幾種不同的方式，即第一層是“活生生的軀體”這是指在日常生活中的感性層面一個人是以非理性的或以感性的方式直接體驗自己作為存在的活生生的軀體；第二層是“作為客體的軀體”，例如當患者接受內窺鏡等醫學檢查時，患者亦可以同步看到檢查器械所見之視野，這時的軀體就是被患者和醫生共同觀察的客體；第三層是“患病中活生生的軀體”，這是從患者的角度體驗到的軀體；第四層是“病患中作為客體的軀體”，這時病患的軀體變成了當下最突出的意識焦點和被仔細檢查的物件，這種由患者切身體驗到對於自己來說是主體，而對於醫生來說是客體的二重性質的不同，最易導致醫患的分歧與衝突。第五層是“作為科學物件的軀體”，即在醫生經過訓練的“注視”下，患者活生生的軀體“降解”為科學研究的物件，患者個人的具體的主觀體驗全部被納入因果的、本質與現象等理論的範疇之中來加以解釋，最後只剩下了醫學術語的聲音。

三、理解軀體的存在方式和病患意義的構造方式，對於總以“治癒”為目標的現代醫學模式將帶來深刻的影響

依據現象學關於軀體存在方式和病患意義構造的分析，我們可以確定一種以患者生活為中心的新的臨床醫學目標：即盡量幫助患者恢復個人的整體性，假如無法做到，則幫助其在軀體疾病強加的影響和自我渴望得到的東西之間建立某種新的平衡。治療並不總是意味著治癒某種疾病，有時候，治療意味著糾正患者對病患意義的超價看法，學會帶病生存，與疾病和平共處，減輕病患和死亡的痛苦等等。雖然我們不可能期待在倫理學中找到有關現代醫學中存在的一切癥結，尤其是衛生資源配置的政治經濟問題的解答，但是記住中醫“醫者，仁也”的古訓卻是非常必要的，我以為這句古訓可以理解為：仁是認識和處置一切醫學問題的根本法則。仁可以是醫學的本體論、認識論和方法論，而不僅僅只是一種職業態度和職業道德。我們不要輕視情感和意義問題在醫療認識與實踐中的核心作用，不要以理性判斷簡單地替代情感和價值推理，讓臨床醫學回歸人的日常生活目標，這也許是現象學和身體倫理學給臨床醫學的一種忠告。

參考文獻

- 邱鴻鐘：《醫學與語言》，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頁 270-289。
 QIU Hongzhong. *Medicine and Language* (Guangzhou: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2010), pp.270-289.
- 孫慕義：〈身體倫理醫學模式對生物—心理—社會醫學模式的“僭越”〉，載范瑞平編，《中外醫學哲學》，2015 年，第 13 卷，第 2 期，頁 9-26。SUN MUYI. “Beyond the Bio-psycho-social Model of Medicine: The Transcendence of Body Ethic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ese & Comparative Philosophy of Medicine*, edited by FAN Ruiping, 13:2(2015), pp.9-26.
- 〔法〕雅克·德里達，張寧譯：《書寫與差異》，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1，頁 17。Derrida, Jacques. *Writing and Difference*, translated by ZHANG Ning (Beijing: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2001), p.17.

- S.K.圖姆斯，邱鴻鐘、李劍譯：《病患的意義》，青島：青島出版社出版，2000，頁 113-117。Toombs, S.K. *The Meaning of Illness*, translated by QIU Hongzhong and LI Jiang (Qingdao : Qingdao Press, 2000), pp.113-117.